

中国人民银行儋州市中心支行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中国人民银行儋州市中心支行（以下简称儋州市中心支行）严格落实上级行的工作部署，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各项制度，结合工作实际，整体推进儋州市中心支行政府信息公开，有效发挥基层央行服务民生和促进经济金融发展的效能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：2021年儋州市中心支行未制发新的规范性文件，废止1件规范性文件；本年度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共处理决定2701件；行政处罚决定数量为0；没有行政强制项目；没有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。

1. 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：

（1）儋州市中心支行主要职责、现任行领导、内设机构的设置情况等信息；

（2）儋州市中心支行规范性文件目录；

（3）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等行政许可事项的设立依据、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许可程序、承诺办理时间、审批主办部门及联系方式等信息；

（4）存贷款政策信息，征信、反洗钱、反假币、支付结算、国库管理知识等金融服务信息；

（5）儋州市中心支行各科室名称、职能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，以及电话、传真和其他联系方式；

(6)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的其它事项或信息。

2. 信息公开方式：

2021年，对于主动公开的事项或信息，儋州市中心支行根据事项或信息的内容和特点，选择以下一种或几种方式公开：

- (1) 办公场所的触摸屏、公告栏、公开栏等；
- (2) 互联网：中国人民银行海口中心支行官方网站；
- (3) 广播、电视、报刊、微信公众号等媒体；
- (4) 12363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咨询投诉电话；
- (5) 金融知识宣传普及活动；
- (6) 其他便于公众获取信息的方式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方面：2021年度未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事项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：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人民银行有关政府信息管理制度办法，认真做好对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等辖内政府信息的分类管理工作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：除传统的展板、信息公告栏、电子显示屏等，在一楼营业大厅增设一台海南省政务便民服务站，完善平台建设。

(五) 监督保障方面：儋州市中心支行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切实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责，层层落实责任制，完善以党委统一领导、办公室组织协调、

纪检监察部门监督检查，各业务科室参与的信息公开机制，强化监督管理。同时，进一步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，提高专业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1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70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
果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方式方法落后。目前儋州市中心支行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依托展板、公告栏、业务宣传活动等传统媒介，受时间和空间的局限，导致时效性差，受众

范围窄。对此，儋州市中心支行将继续丰富信息公开载体、拓展信息公开渠道，改进信息公开的方式方法。例如，将涉及面广、急需提高公众知晓度的事项，借助地方报刊、微信公众号、电视台等进行公开，让政务公开工作更贴近基层、贴近群众。

二是政务公开队伍薄弱，公开意识淡薄。在基层央行政务公开工作人员配备没有强制性规定，受人员数量限制，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大多由办公室人员兼职承担，没有经过专门培训，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不够，理解不深。对此，儋州市中心支行将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，同时也通过宣传教育等方式，使全体干部职工充分认识到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是依法行政、依法治行的重要组成部分。

三是其他科室对政务公开工作参与度不高。各科室在日常工作过程未能深入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未定期更新相关内容，且未主动向办公室报备。对此，儋州市中心支行将结合实际，结合业务需要，推动政务公开建设，把政务公开同加强金融宣传工作结合起来，整合宣传资源，围绕各项业务条线，例如集结征信、反洗钱、账户管理等内容，制作综合性宣传片，树立基层央行良好社会形象；把政务公开同加强内部管理结合起来，制定具体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，将任务细化分解到各部门，使政务公开工作目标明确、责任到人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儋州市中心支行报告期内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